

澳大利亞高等教育工會主張保護澳大學教育自治權

Push for protection is purely academic

長久以來，澳大利亞各大學為了爭取政府的額外補助、自治權利以及特殊待遇，經常彼此爭論不休，試圖向政府證明其優秀與獨特之處。最新的爭論議題，是由澳大利亞國家高等教育工會（National Tertiary Education Union，簡稱NTEU）日前所提出的爭取「學術自由」，以及為提高大學自治權而與其他高等教育劃清界線的大學經費補助。

此項提議預料將引起教育界保守一派的熱烈迴響與共鳴。但筆者認為，目前有關支持大學享有特殊待遇的論點均相當薄弱，大部分的論點甚至連最初步的分析都站不住腳。更糟的是，這一類的支持論述還加強了人們對於大學教育的刻板印象：大學希望退回學術的象牙塔內享受完全自治的權利，但每當大學遭遇財務困難時，政府仍有義務提供金錢上的資助。

NTEU主張，大學教育之所以與其他高等教育機構有所區隔，最重要的特點在於大學教育扮演了從事學術研究以及提供學術研究教育的角色。不過，儘管在澳大利亞，大學是唯一同時提供大學教育、進行研究及指導研究生的機構，在英、美、加等其他國家，大學其實並不盡然需要扮演這樣的角色。

NTEU在將「學術自由」與「大學自治」一併而論的同時，提出更為精確的說法應為：「知識自由」，因為「學術自由」一詞容易被誤解為學術界希望隨心所欲地做任何事。而「知識自由」則代表了所有單一個人的研究自由，而非侷限於機構。然而憑什麼將其他高等教育機構排除在外，僅由大學內的教師與研究員享有所謂的知識自由，NTEU並未進一步闡述。

筆者認為，NTEU的立場基本上偏向菁英統治論，也就是認為大學教育應扮演高等教育界的主角，而其他的高等教育機構以及學生則因此被侷限於次等地位。NTEU的主張，恐將再度引起澳大利亞高等教育界已消失二十餘年的二元對立與分裂。

翻譯單位：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文化組

翻譯時間：97 年 8 月 1 日

資料原始出處：(1)原作者姓名：Gavin Moodie

(筆者為Griffith大學的高等教育政策分析專家)

(2)出版物名稱：The Australian

(3)出版時間：97 年 7 月 30 日